

长沙市中小学元月26日统一放寒假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3/2021_2022__E9_95_BF_E6_B2_99_E5_B8_82_E4_c64_453532.htm “小学生学业成绩评定一律实行等级制,严禁公布学生排名且以排名对师生进行相关奖励。”根据长沙市教育局2007学年校历安排,本学期将于2008年元月26日起全市中小学统一放寒假。按照相关规定,本学期于2008年元月26日放假,2008年2月24日开学,放假前一周为期末考试的时间。各校要控制好各年级、各学科期末考试的命题难度,考试题目不能超出课程标准(教学大纲)规定的要求,严禁出偏题、怪题、难题。考试内容应加强与实际和学生生活经验的联系,考查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另外,严禁公布学生排名并以排名奖罚教师和学生。小学生学业成绩评定一律实行等级制。对学生的综合评价要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宗旨,不仅要关注学生的学业成绩,而且要发现和发展学生的多方面潜能,了解学生发展中的需求,捕捉学生的闪光点。在期末将学生综合素质评定的信息及时输入市教育局统一编制的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定的数据软件。学校在假期要统筹各学科教师作业布置,保证学生假期充分休息。小学一、二年级不留书面家庭作业,小学其他年级家庭作业控制在每天1小时以内,初、高中家庭作业分别控制在每天1个半小时和2小时之内。所有年级作业总量控制在假期的2/3天数内。学校要适当布置一些培养学生动手能力和创造能力的作业,如:自办小报、科技小发明、小论文、小制作、电子作品等。禁止违规组织学生成建制补课。本学期学校因设置成考、自考考点和抽调教师担任监考人员等耽误的课时可以在假期内如实补

足,但需向市教育局提出书面报告.高三年级可以在寒假补课1-2周。除此之外,严禁以其他任何理由和方式组织学生在寒假期间成建制集体补课,严禁以补课、办班为名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